

证券代码： 301395

证券简称：仁信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1

惠州仁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并使用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仁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仁信新材”）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18万吨聚苯乙烯新材料扩建项目”、“惠州仁信新材料三期项目”、“聚苯乙烯1号和2号生产线设备更新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拟将募投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25,217.09万元（含尚未支付的募投项目尾款、质保金、利息收入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结存余额为准）用于投资“聚苯新材料一体化12.8万吨/年低顺聚丁二烯新材料（LCBR）/溶聚丁苯橡胶（SSBR）项目”及“聚苯新材料一体化10万吨/年光学级PMMA树脂新材料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仁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信科技”）。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惠州仁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45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62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6.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6,616,4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79,333,695.01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87,282,704.99元，已于2023年6月27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3GZAA3B0134）。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惠州仁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建设期间
1	年产18万吨聚苯乙烯新材料扩建项目	26,366.92	16,200.00	24个月
2	惠州仁信新材料三期项目	37,023.28	37,023.28	24个月
3	聚苯乙烯1号和2号生产线设备更新项目	3,639.69	3,639.69	12个月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07.83	6,007.83	24个月
合计		73,037.72	62,870.80	-

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4年6月30日调整为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43,148.10万元（含理财收益及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其中33,148.1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1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主体	账户状态
------	------	------	----	------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主体	账户状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滨海支行	2008022719200458408	11,988.36	仁信新材	正常使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大亚湾支行	44050171503500002070	3,217.84	仁信新材	正常使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星湖支行	639851972	0.00	仁信新材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大亚湾支行	40020078801700000995	0.00	仁信新材	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大亚湾支行	393130100100027624	9.39	仁信新材	正常使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惠阳支行	8110901012301617471	1.51	仁信新材	正常使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大亚湾支行	44232801040036700	17,931.01	仁信科技	正常使用
合计	—	33,148.10	—	—

注：合计数差异系尾数四舍五入导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一）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予以结项，募集资金使用与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①	截至2026年6月 30日累计投入 金额②	节余募集资金 金额③=①-②	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④	累计节余募 集资金金额 ⑤=③+④
1	年产18万吨聚苯乙烯新材料扩建项目	16,200.00	9,466.78	6,733.22	386.16	7,119.38
2	惠州仁信新材料三期项目	37,023.28	25,764.87	11,258.41	729.95	11,988.36
3	聚苯乙烯1号和2号生产线设备更新项目	3,639.69	1,086.23	2,553.46	118.04	2,671.5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07.83	2,682.60	3,325.23	112.61	3,437.84
合计		62,870.80	39,000.48	23,870.32	1,346.76	25,217.09

注：合计数差异系尾数四舍五入导致。

（二）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过程中，公司在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及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高效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铺底流动资金等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有效降低项目开支。

2、公司募投项目存在少量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工程质保金等款项，由于前述款项支付周期较长，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后续公司在满足付款条件时将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前述款项。

3、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三、节余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及 2025 年 11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原计划将超募资金及后续节余的募集资金投资“聚苯新材料一体化 12.8 万吨/年低顺聚丁二烯新材料（LCBR）/溶聚丁苯橡胶（SSBR）项目”建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为了更好地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公司拟将节余的募集资金 25,217.09 万元（含尚未支付的募投项目尾款、质保金、利息收入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结存余额为准）投资新项目，其中 15,217.09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聚苯新材料一体化 12.8 万吨/年低顺聚丁二烯新材料（LCBR）/溶聚丁苯橡胶（SSBR）项目”，10,000.00 万元用于投资“聚苯新材料一体化 10 万吨/年光学级 PMMA 树脂新材料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经公司股东会审批通过后，公司将办理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专户注销事项，注销完成后，公司就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监管协议也将随之终止。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障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由全资子公司仁信科技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相关节余资金将以对全资子公司注

（增）资形式汇入仁信科技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注（增）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注（增）资需签署的相关协议、文件等。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注（增）资相关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及仁信科技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投资项目简述

（一）聚苯新材料一体化 12.8 万吨/年低顺聚丁二烯新材料（LCBR）/溶聚丁苯橡胶（SSBR）项目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仁信科技，项目建设期为 3 年。该项目能拓展公司产品应用领域、整合产业链上下游，弥补公司产业短板，同时有利于分散公司经营风险，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聚苯新材料一体化 10 万吨/年光学级 PMMA 树脂新材料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仁信科技，项目建设期为 3 年。该项目将横向拓展聚苯新材料产业链，开发出多种高性能新材料产品，优化产品结构，有利于分散公司经营风险，并扩大市场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聚苯新材料一体化 10 万吨/年光学级 PMMA 树脂新材料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仁信科技

（3）项目实施地点：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石化区 L4 地块

（4）项目建设周期：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3 年，最终以实际开展情况为准。

（5）项目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67,977.49 万元，拟使用公司节余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理财收益和存款利息收入），其余由公司自有资金、自筹资金投入。

（6）项目投资构成具体如下：项目投资总额为 67,977.49 万元，包括土建工程 9,721.03 万元、安装工程 9,477.27 万元、设备购置 34,692.75 万元、预备费 5,389.11 万元和铺底流动资金 8,697.33 万元。

（7）项目预期经济效益：本项目的产品是 PMMA、MS、TMR 和 PMMA 改性料，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148,568.54 万元，总投资收益率 20.71%（税后），内部收益率 20.10%（税后），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11 年（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是基于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的结果，不作为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正式承诺，不排除由于市场风险、行业风险及不可预见的其他风险对项目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存在估算数据与实际有较大差异、实际经济效益未达预期的可能。）

（8）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分析

（1）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分析

①行业有市场需求能消化新增产能

PMMA因其高透光性、耐候性和易加工性，下游市场需求持续扩张，PMMA主要应用于照明、汽车、电子光学、医疗设备、建筑装饰等领域。市场驱动因素首先来自全球LED照明产业的高速发展，直接拉动PMMA需求；其次是新能源汽车的快速普及，其大功率LED车灯和智能灯光系统对PMMA的需求量不断增加；此外，医疗灭菌设备升级和受益于老龄化社会对人工骨及假牙粉的需求扩大都为PMMA创造了新的市场增长点。随着5G通信技术的广泛普及，液晶显示、LED照明、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以及智能家居等高新技术产业对光学级PMMA材料的需求将持续旺盛，近年在高端光学级PMMA技术实现国产化突破后，未来高端料进口替代将加速，为下游领域快速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国产原材支持，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MS 凭借其高透光率、耐候性、易加工性及环保特性，已成为多个高端产业

的核心材料，下游市场需求呈现多元化、高增长态势，MS 主要应用于光学电子、日化包装、汽车、建筑与家电、医疗与特种应用等领域。

TMR 因其优异的光泽度、耐候性、加工性和环保特性，已成为多个高增长行业的关键材料。下游应用领域主要在涂料、胶粘剂、塑料、汽车与电子领域。建筑涂料作为传统主力应用领域，如外墙涂料、地坪漆及防水材料，其需求与城镇化率提升及绿色建筑标准普及相关。另外，新兴领域如 5G 通信基站壳体、医疗设备部件的应用持续扩大，也将激发对 TMR 树脂的市场需求。

②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

仁信新材成立于 2011 年，多年来专注于聚苯乙烯高分子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现有产品主要包括通用级聚苯乙烯（GPPS）和高抗冲聚苯乙烯（HIPS）高分子新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电子电器、光学显示、玩具、日用塑料制品、包装、建材、医疗器械等多个领域。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核心管理团队，核心团队曾就职于业内知名企业，负责研发、技术、生产管理等，拥有十年以上行业经验。他们凭借自身丰富的经验，带领企业稳步而快速地发展，带领企业迅速打开知名度，占领市场，赢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并获得众多客户口碑相传。

③公司具有原材料隔墙供应的成本优势

仁信新材经过多年的生产实践，确定了“低库存、高周转、产销联动”的经营策略。公司能够夯实上述经营策略，除建立在与下游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这一基础上，还与公司和主要供应商中海壳牌等“隔墙供应、管道输送”的长约合作模式密切相关。本项目主要原材料是苯乙烯和甲基丙烯酸甲酯，公司与中海壳牌等供应商同处大亚湾石化园区，双方通过管道形式随时输送苯乙烯、甲基丙烯酸甲酯原料，这可使得公司无需保有较高的原料库存，同时，还能够有效节省苯乙烯和甲基丙烯酸甲酯原料对营运资金的占用，同时确保苯乙烯和甲基丙烯酸甲酯这一危险化学品输送的安全性、稳定性、及时性。公司与中海壳牌等供应商系管道运输，无需运输费用，且公司原材料采购数量较大，能够帮助其快速实现原材料的销售目标，因此，中海壳牌等供应商给予了公司一定的价格折让，为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方面较同行业相比更具备稳定性及竞争力。对于不具备管道输送隔墙供应条件的同行业公司，需要采取船运或汽运方式，其为维持其生产稳定性，

需保持较高的原料库存，从财务指标上分析，苯乙烯和甲基丙烯酸甲酯单吨采购成本会高于公司，同时，其存货周转率低于公司。

因此，本项目的主要原材料苯乙烯和甲基丙烯酸甲酯仍延续公司一贯的采购模式，具备原材料化工园区内“隔墙供应、管道输送”的成本优势和安全保证，为本项目顺利实施提供充足的原材料保障。

④公司为项目顺利实施作了充分准备

为了本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进行了如下的前期准备：

a. 土地储备。产业基地建设需要拥有成熟的地块储备以保障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公司已购买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石化区 L4 地段，该地段已是工业用地，可用于产业基地的建设。该地块地理位置优越，周围配套设施成熟，靠近公司厂区，可满足公司日常生产运营需求。

b. 人才与技术储备。公司视人才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长期跟踪行业发展趋势及业务发展需求，通过人才的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形式来实现内、外部多元化培养与引进策略，未来拟新招聘多名技术工程师，为新项目储备技术人才。同时与中山大学惠州研究院、华南师范大学等国内本领域著名大学和科研院所合作，与多名国内专家开展产品研究开发。本项目 PMMA、PMMA 改性和 MS 生产装置拟采用自主研发的连续本体聚合法，TMR 生产装置拟采用自主研发的连续直接聚合 (CDP) 工艺路线，技术自主可控。

c. 市场储备。公司是具有行业影响力和突出竞争优势的 PS 企业，已与原有客户就新产品销售进行预沟通，并积极开发新的下游客户，同时与贸易商展开合作。目前已储备一些潜在客户。

(2)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

①本项目实施，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产业导向

迈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经济全球化以及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对精细化工品的市场需求逐渐增加，吸引了诸多世界著名跨国公司纷纷来我国投资精细化工行业，投资领域涉及精细化工原料和中间体、催化剂、油品添加剂、塑料和橡胶助剂、电子化学品、涂料和胶粘剂、发泡剂和制冷剂替代品、食品和饲料添加剂以及医药等，从而有力地推动我国精细化工产业的发展。我国精细化工产业

经过多年发展，在技术创新、产品种类和产业规模等方面取得显著进步，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差距逐渐缩小，部分领域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近年来我国把精细化工纳入化学工业发展的战略重点之一和新材料的重要组成部分，列入多项国家计划中，从政策和资金上予以重点支持。目前我国精细化工产业将朝着“产业集群化，工艺清洁化、节能化，产品多样化、专用化、高性能化”的方向发展。本项目产品符合我国精细化工产品的发展方向，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市场前景较好。

同时，本项目符合惠州大亚湾石化园区“炼油—化工一体化、上下游相结合的世界级的综合性化工园区”的功能定位。与大亚湾石化园区“主要发展石油化学产业，将按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努力建设成为当代最新技术水平的世界级石化工业基地”的总体目标一致。实现园区内强链补链，精深加工，提升产品附加值，提升企业和园区技术和经济实力。本项目实施符合大亚湾石化园区产业布局规划导向，能助力惠州市打造石化能源新材料万亿级产业集群，为广东省发展绿色石化战略性支柱产业贡献力量。

②本项目实施，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

仁信新材的总体战略目标为：以现有主业为基础，加快完成募投项目的建成投产以提高产能规模及完善产品结构，进入国内聚苯乙烯生产厂家第一梯队；同时持续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加大技术研发力度，提高产品质量、增加产品种类、拓展应用领域以及整合产业链上下游，弥补产业短板，逐渐形成产业链一体化战略优势。打造多品类、专业化、高端化的产品结构，为更多应用领域客户提供品类丰富的高质量高分子新材料，成为国际知名的高分子新材料供应商。

因此，仁信新材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仁信科技来执行集团公司的一体化战略，本项目《聚苯新材料一体化 10 万吨/年光学级 PMMA 树脂新材料项目》为仁信科技的一期项目，随着项目的落地实施，有效解决稀缺高端原料技术瓶颈，攻克高端稀缺原料国产化供应难题，完善产业链横向整合，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引进石化专业科技人才，组成科研机构，做好技术攻关，以科研带动生产，把科研优势转变为产品优势，用优、新、特产品抢占市场制高点，满足市场的需求并最大限度地抢占市场。本项目实施是集团公司拓展新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应用的重要布局，符合公司一体化

战略规划发展方向。

③本项目实施，加速高端材料国产替代

长期以来，全球 PMMA 产业主要由少数几家跨国公司主导，呈现高度集中的竞争格局，这些头部企业不仅拥有大规模的生产能力，更掌握了从原料精制、聚合工艺到产品应用开发的全产业链核心技术，特别是在高端光学级 PMMA 领域形成了垄断地位。我国虽然是全球 PMMA 主要生产国和消费国，但 PMMA 产能以低端 PMMA 产品为主，本土企业普遍规模小，数量多。随着全球显示产业向中国转移、新能源汽车快速普及以及 5G 通信设备等需求的快速增长，高端光学级 PMMA 的市场缺口进一步扩大，使得高端产品国产化替代变得尤为紧迫。近年来，国内已有多家企业破局高端光学级 PMMA 领域，浙江石化、双象股份、万华化学、南京诚志和深圳新涛等企业先后突破高端光学级 PMMA 产品技术瓶颈，在连续聚合工艺控制、高端牌号配方设计、光学性能调控、耐候性/耐化性提升等方面取得显著突破。

本项目依托自主研发技术实现核心工艺国产化，以年产 10 万吨光学级 PMMA 产品切入国内高附加值光学市场，全面推动高端光学级 PMMA 进口替代与产业升级的速度。通过国产化工艺突破，加速高端化 PMMA 产品国产替代效应，为解决“卡脖子”技术问题贡献更多中国力量。同时，本项目结合大亚湾石化区内隔墙供应苯乙烯、甲基丙烯酸甲酯等原料的采购优势，大幅降低采购与生产成本，形成规模化效益，扩大公司的盈利空间，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④本项目实施，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近几年，聚苯乙烯行业面临产能结构性过剩的局面。根据卓创资讯公布的《中国 PS 市场 2025-2026 年度报告》显示，2021-2025 年，我国聚苯乙烯需求量整体呈现增长趋势，总需求量分别为 443.79 万吨、440.81 万吨、463.16 万吨及 480 万吨、506.08 万吨；基于同期在新增产能加速集中释放的背景下，总供应量分别为 475.07 万吨、479.19 万吨、511.16 万吨及 538.60 万吨、566.06 万吨，供需增速不匹配，行业供大于求的矛盾凸显，因此 2025 年行业呈现供求矛盾升级的局面。2021-2025 年我国聚苯乙烯厂家在产能上持续扩张，但由于产品性能及产品质量因素，主要扩张的产能应用场景还处于中低端应用领域。产品结构呈现出中低端产品供给充分、竞争激烈，而高端产品供应不足的现状。

在聚苯乙烯行业面临产能结构性过剩的局面下，公司采取三大举措，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一是对原有产品结构进行优化升级，开发档次更高，附加值更高的 PS 新材料，尤其对存在“卡脖子”的高端新材料重点开拓，实现高端料的进口替代；二是对产业链上游纵向拓展，弥补产业短板，实现关键原材料自给自足，降低生产成本，扩大产品的利润空间；三是横向拓展，开发出多种高性能新材料，包括低顺聚丁二烯橡胶（LCBR）、溶聚丁苯橡胶（SSBR）、聚甲基丙烯酸甲酯（PMMA 树脂）、苯乙烯-甲基丙烯酸甲酯共聚物树脂（MS 树脂）、热塑性树脂粉粒（TMR 粉料）等新品种，增加产品种类、优化产品结构，有利于分散公司经营风险，并扩大市场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可行性和必要性分析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具有良好的市场需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备成熟的技术和生产工艺及生产管理条件，经济及社会效益良好，在市场、技术、经济效益等方面具备了可行性。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实施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

（4）项目实施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①项目经济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系基于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大幅波动、原材料成本持续上涨或项目实际运营管理不及预期，可能导致实际销售收入、利润率等经济效益指标与估算数据存在差异，存在项目实际经济效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持续跟踪市场动态，加强市场调研与客户开发力度，不断拓展产品应用领域，优化产品结构，提升高附加值产品占比；同时强化内部成本管控，提高生产运营效率，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力争实现项目预期经济效益。

②市场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风险：目前，我国 PMMA、MS、TMR 行业仍然延续快速发展的趋势，特别是下游市场需求的快速扩张，促使了部分企业不断扩张产能，同时行业内开始出现新进入者，整个行业的产能将继续扩张，行业竞争将逐渐加剧。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会导致产品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同时，如果公司不能通过进一步提升产品技术

含量和产品质量来继续保持核心竞争力，行业竞争加剧将会直接影响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对策：公司充分利用品牌、原材料采购优势、区位和规模优势，坚持市场为导向，夯实业务基础，注重对潜在客户的开发和市场调研工作，努力拓宽营销渠道及开发产品应用领域，不断开发新品种，通过持续加强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不断地开发新客户，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提高公司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增强盈利能力。

③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与对策

风险：本项目产品生产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甲基丙烯酸甲酯和苯乙烯。甲基丙烯酸甲酯和苯乙烯为石油下游产品，价格波动与石油正相关，同时也受市场供需关系、市场情绪等影响，整体波动较大，上游原料成本上涨压力无法及时、有效、完全地向下游传导，公司将面临采购成本上升而销售价格无法及时调整将导致公司利润下滑的风险。

对策：针对甲基丙烯酸甲酯和苯乙烯采购，公司采取“长约采购为主、零星采购为辅”的采购策略。同时对甲基丙烯酸甲酯和苯乙烯价格的变化进行实时监控，确保公司原材料的合理库存量。其中“长约采购模式”下，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长期采购框架协议，在年度总供应量基础上，进一步约定每月或每季度的供应量，并采用公式化定价确定采购价格。此外，公司还会根据生产需要和甲基丙烯酸甲酯和苯乙烯市场行情等因素，对零星采购部分甲基丙烯酸甲酯和苯乙烯的数量进行调节，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成本造成的影响。

④安全生产意外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风险：公司主要原材料甲基丙烯酸甲酯和苯乙烯属于《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1]95号）规定的“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的规定，公司现有生产装置、设施及生产场所共同组成的生产单元属于“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09]116号），公司PMMA/MS/TMR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的聚合工艺属于“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如果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将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

对策：公司已经针对性建立了危险辨识、安全监控、安全控制及风险应对等措施，建立健全了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明确了各级员工的安全生产责任，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安全生产培训与教育，同时以《操作规程》的方式对生产流程的设备操作与管理进行准确规范，最大限度地避免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⑤毛利率下滑风险及控制措施

风险：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集中反映为产成品 PMMA/MS/TMR 与主要原材料甲基丙烯酸甲酯和苯乙烯之间的价差变动，一方面公司自身的技术进步和对产品的研发改进提高了产品的技术含量，提升了公司相对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是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的重要内部因素；另一方面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下游客户的需求调整、行业内的竞争情况变化等外部因素也对毛利率波动产生了重要影响。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较高的技术水平和产品优势，或者是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的毛利率出现较大波动或继续下滑。

对策：公司将通过扩大经营规模、降低营业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推进技术创新等方式保证毛利率的提高或稳定，或通过增加高端产品市场份额提升毛利率，力争以差异化、高端化的产品减少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投资新项目是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从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出发，经过审慎研究后作出的合理安排，有利于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

使用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拟将募投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 25,217.09 万元（含尚未支付的募投项目尾款、质保金、利息收入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结存余额为准）用于投资新项目。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仁信新材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保荐机构对仁信新材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 3、《聚苯新材料一体化12.8万吨/年低顺聚丁二烯新材料（LCBR）/溶聚丁苯橡胶（SSBR）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4、《聚苯新材料一体化10万吨/年光学级PMMA树脂新材料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惠州仁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